

台北市大安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計劃

課程名稱	音樂科	適用年級	四年級
		設計者	黃馨慧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節奏教學：教導附點音符及各種音符、休止符的名稱與節拍，並使學生能正確打出節奏。 2. 認譜教學：認識音符在五線譜上的位置，增強視譜視唱曲調的能力。 3. 演唱教學：學習正確的歌唱呼吸方法；會唱多首優美的歌曲。 4. 演奏教學：運用節奏樂器和直笛的吹奏，從中享受合奏的樂趣。 5. 欣賞教學：從欣賞「軍隊進行曲」、「大黃蜂的飛行」及「玩具兵進行曲」、「維也納森林的故事」的演奏曲中，培養兒童對音樂的感受，並認識音樂家及擊樂器種類，體驗音樂之美。 		
教學進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聽見校園的樂音：2/25~3/31 2. 夢想起飛：4/1~5/5 3. 和諧的共鳴：5/6~6/10 4. 音樂風情：6/11~7/14 		
評量原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習態度：含上課常規、應帶物品、發表演情形，及其他熱心、愛心表現等。 2. 作業評量：課程上老師會詳盡指導，同學務必認真作答，確實繳交。 3. 歌曲演唱演奏：隨各單元進行，並依各班學習情形增減。 4. 節奏與樂理評量：隨各單元內容進行評量。 5. 隨各單元要點，採不定時評量。 		
評量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平時表現：佔總成績 25% 2. 節奏樂理：佔總成績 25% 3. 歌曲演唱：佔總成績 25% 4. 直笛演奏：佔總成績 25% 		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為孩子準備一支高音直笛，並寫上姓名，提醒孩子上課務必帶齊課本及配合單元必須帶的物品。 2. 鼓勵孩子在家唱歌及吹奏直笛給家人聽，並適時給予稱讚。 3. 音樂教育確能陶冶品德、愉快身心，希望家長多鼓勵子女參與音樂活動。 4. 可善用社會資源，利用假日前往市立圖書館、社教館、國家音樂廳等地欣賞影片、音樂會。戶外踏青時，別忘了聆聽大自然的聲音。相信孩子們會有一個美麗而快樂的童年。 		